

175/CCSC/2025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沈漢傑委員：

就閣下於 2025 年 3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“優化大型廢舊家具收集站”，現回覆如下：

考慮到“大型廢舊家具收集計劃”已實施多年，為回應市民訴求及迎合社會發展，市政署計劃對其進行優化，惟考量“用者自付”原則，大型廢棄物留置於公共地方的時間長短，對市容整潔和垃圾收集設施的使用影響，以及澳門清潔專營有限公司的清潔人員及車輛分配等因素，經綜合分析，對計劃的實施日期（5 月 1 日至 7 日、8 月 1 日至 7 日及 11 月 1 日至 7 日）、收集時間（20:00-23:00）及頻率暫不作調整。而站點數量方面，市政署正研究考慮參照 2025 年“農曆新年前大體積垃圾收集站”，將“大型廢舊家具收集計劃”收集站點由原來的 60 個提升至 136 個，使兩者的站點數量及設置位置一致。日後，市政署會因應計劃優化後的實施情況，市民的反饋意見及研究分析後，或會對收集站點的位置分佈或數量上作出適度調整。

市政署持續透過多種渠道向市民宣傳正確棄置大型廢舊傢具的訊息，包括單張、海報、報章廣告、宣傳橫額及告示牌等；此外，亦會定期拜訪地區團體，並建立溝通協助機制，以便將相關訊息廣傳。

謝謝！

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